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 临 2020-087
债券代码:143546 债券简称:18 福日 0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卞志航先生、李震先生、林家迟先生、赵楠女士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36,934,136 股（含 136,934,136 股），未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信息集团同意并承诺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 20%（含 20%，发行股票总数以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上限为准），其他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尚无法确定。本次发行前，信息集团合计持有福日电子 30.22%股份，因而认购完成后其在上市公司控制的表决权比例存在超过 30%的可能。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信息集团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可能触发要约收购义务。鉴于信息集团承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如本次非

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福日电子的股份超过福日电子已发行股份的 30%，本公司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新股”，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申请的情形。

因此，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信息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届时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0 日